

「2022 林玉山教授創作獎學金」實施辦法

一、主旨：為鼓勵國立台灣師範大學美術系學生彩墨學習風氣，倡導彩墨藝術創新精神，並藉以提昇美術系學生彩墨作品水準，而設置本獎。

二、申請資格：國立台灣師範大學美術系大學部學生。

三、申請辦法：

1. 學生於期限內繳交所需資料。
2. 申請作品之題材、尺寸不拘，以富創新精神之彩墨作品為原則。
3. 申請學生每人提出二年內作品 **二** 件(需裱背)。

四、收件時間及申請資料：

1. 收件時間：5 月初(確切時間另行公告)
2. 申請資料：
 - (1) 申請表電子檔。
 - (2) 裱背好之原作三件。

五、獎勵辦法：

1. 每屆頒發得獎者六位（首獎乙名獎金 20,000 元、優選兩名獎金 10,000 元、佳作三名）。
2. 由系主任召集評審委員，選出得獎者頒獎並展出於師大畫廊一週。

六、評審辦法：

1. 評審委員由林玉山教授家族代表一人及系所教授彩墨相關課程之專任教師擔任。
2. 經評選後，產生得獎者。

七、其他相關事項：

1. 頒獎典禮於每屆「教授獎學金獲獎作品展」開幕時舉行。
(獎金由出納組直接匯入得獎者帳戶)
2. 獲獎同學需出席頒獎典禮，不克出席者必須有代理人代表出席。
3. 獲獎同學需自行佈展、撤展，並共同負責顧展事宜。

八、本辦法由評審委員會通過後實施，修訂時亦同。